**关于九院联合分党校第二期**

**入党积极分子及预备党员培训班分组讨论的要求**

1. 请分党校的各学院分党委根据课程表的时间和讨论题目，自行安排自己学院小组讨论的地点，并自行组织现场签到、讨论、记录等事宜。
2. 请分党校的各学院分党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，将入党积极分子与预备党员分别划分小组进行讨论，每小组30人左右。
3. 请各讨论小组的组长在分组讨论结束后，将分组讨论情况记录于12月17日上午11:00之前，上交所在学院分党委党务秘书老师处。